

#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8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寅珏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以专项回购贷款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积极性。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4日